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唐德影视(300426)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俊青	联系电话：0755-88602292
保荐代表人姓名：郭忠杰	联系电话：0755-8860228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6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3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18年9月27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票买卖行为及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未发生变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股东赵健、李钊、王大庆、张哲、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范冰冰、赵薇、北京鼎石睿智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丰毅、霍建起、盛和煜、北京睿石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翔乐科技有限公司、刘朝晨以及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吴宏亮、赵健、李钊、王大庆、张哲、郑敏鹏、付波兰、郁晖、杨智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未能履行该预案要求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3.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赔偿承诺	是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赵健、李钊、北京睿石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6.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赵健、李钊、北京睿石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 吴宏亮、赵健、李钊、北京睿石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关于承担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补缴费用、罚款及其他损失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关于承担子公司租赁房屋存在权利瑕疵相关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关于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 股东陈蓉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3. 股东陈蓉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关于股份增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宏亮关于股份增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吴宏亮、赵健、李兰天、郑敏鹏、付波兰、郁晖、李民、王智强、李欢关于股份增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p>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p>	<p>2018年8月，因原保荐代表人古元峰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担任唐德影视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开展，本保荐机构决定由保荐代表人张俊青先生接替古元峰先生负责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保荐职责。本次变更后，唐德影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张俊青先生和王承军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2018年12月31日止。</p> <p>2019年2月，王承军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开展，本保荐机构决定由保荐代表人郭忠杰先生接替其负责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保荐职责。本次变更后，唐德影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郭忠杰先生和张俊青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2018年12月31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唐德影视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对唐德影视募集资金使用仍需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p>
<p>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p>	<p>详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五节第十二项披露的相关内容。</p>
<p>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p>	<p>无</p>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俊青

郭忠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